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112 年度廉潔教育雙語教學工作坊
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政風處暨教育局政風室委託。

二、研習目標

(一)推廣品德廉潔教育：以臺北市政府政風處製作之「廉潔寶寶聯盟系列教材-公平公正篇」動畫(中文、英文)為工作坊研習教材，以「公平、公正、守規矩」為核心價值，傳達公平、分享、遵守規則等觀念。

(二)結合雙語教育：透過工作坊形式進行研討、演練，協助教師創造英語環境及雙語課程進行廉潔教材宣導，達推廣品德廉潔教育之目標。

(三)產出廉潔雙語教案教材：藉由工作坊之成果分享提升教師運用雙語教育資源之能力，達成激勵與精進教師運用雙語教育資源並落實於課堂實踐之目標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歡迎對相關議題有興趣之本市國小教師參加。

四、研習人數：每期上限 30 人。

五、研習日期：擇一期報名。

(一)第 1 期：112 年 5 月 24 日(星期三) 13:30-16:30。

(二)第 2 期：112 年 5 月 31 日(星期三) 13:30-16:30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額滿則提前截止。

(一)第 1 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5 月 14 日(星期日)止。

(二)第 2 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5 月 21 日(星期日)止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(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511 號)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(課程如有修改，以網路公告為主)

(一)第 1 期

日期	時間	節數	課程名稱	講座/助講座
5/24 (三)	13:30-14:50	1.5	Take Turns 跟我一起玩!	臺北市雙永國小 陳錦芬教師 臺北市劍潭國小 張蘇美教師
	15:00-16:30	1.5	Sharing 分享樂無比! Follow The Rule 規則，照著來!	

(二)第 2 期

日期	時間	節數	課程名稱	講座
5/31 (三)	13:30-14:50	1.5	Take Turns 跟我一起玩！	臺北市雙永國小 陳錦芬教師
	15:00-16:30	1.5	Sharing 分享樂無比！ Follow The Rule 規則，照著來！	臺北市劍潭國小 張蘇美教師

九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教案演示、小組討論及分享。

十、成果推廣：為鼓勵使用工作坊產出之成果，教師回復「廉潔教育雙語教案授課成果分享表」(如附件)即可獲得新臺幣 1,000 元禮券(禮券由市府政風處提供，依照電郵回復順序發放，每位教師限領取 1 次，限額 50 名)，請踴躍回饋意見以利持續精進廉潔雙語教案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

(一)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
(二)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(請保持開通或有足夠空間)。

十二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5分之1(1小時)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

(一)課程講義

1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
2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/列印/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
(二)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)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
(三)出/缺席

1、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，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以上者須請假1小時。

2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/首頁最新公告(免登入)/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，亦請於3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
十四、聯絡方式：陳雅惠組員，電話：(02)2861-6942 轉 217，傳真：(02)2861- 6702，
電子信箱：bv4885@gov.taipei。

十五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六、其他：本實施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